

证券代码：831696

证券简称：赤诚生物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赤清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,516,6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4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对公司 2018 年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、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、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总结与回顾；对 2019 年公司的经营战略、规范性管理及信息披露等董事会日常工作进行了计划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

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责，勤勉尽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516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对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召开情况及列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情况等进行了总结与回顾；对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要点进行了规划。2018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责，勤勉尽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516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编制了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）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516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总体分析，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、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详细分析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516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天健审【2019】7-53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的未分配利润为 16,953,566.53 元。根据公司 2019 年经营计划，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，公司 2018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516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对 2019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，编制完成了《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请本次会议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516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依法设立的，其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，作为公司审计机构在财务、内控审计工作中，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，所出审计报告客观、真实。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服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516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，经核查，2018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516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、调整产业布局、提高资产整体质量和实现公司战略聚焦，公司将全资子公司五峰倍都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%股权转让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516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德豪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传波、谢圣红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湖北德豪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《湖北德豪律师事务所关于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

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7日